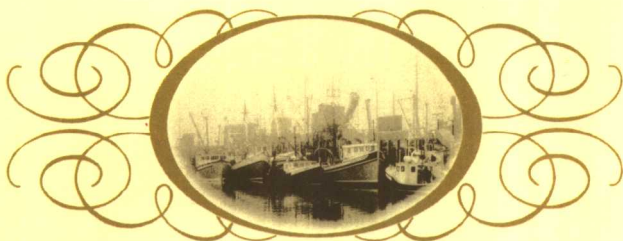


THEORIES OF WESTERN INTERNATIONAL TRADE, HISTORY AND PROSPECT

国彦兵 著

西方国际贸易理论 历史与发展



浙江大学出版社

西方国际贸易理论： 历史与发展

国彦兵 著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西方国际贸易理论:历史与发展 / 国彦兵著.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04. 5
ISBN 7-308-03688-X

I. 西... II. 国... III. 国际贸易—经济理论—西
方国家 IV. F7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45046 号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浙大路 38 号 邮政编码 310027)
(E-mail: zupress@mail. hz. zj. cn)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责任编辑 周卫群

排 版 浙江大学出版社电脑排版中心

印 刷 浙江上虞印刷厂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12.5

字 数 320 千字

版 印 次 2004 年 5 月第 1 版 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308-03688-X/F·499

定 价 20.00 元

前 言

国际贸易理论是人类经济理论的最早的组成部分和重要分支之一,古往今来的几乎所有经济学家都会在他们的理论中或多或少地涉及到国际贸易问题。与经济学一样,国际贸易理论也经历了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并且至今仍在继续发展之中。

虽然在古希腊古罗马时期人们的经济学说中就已经包含了有关对外贸易的内容,但一般人们公认的国际贸易理论应该起源于15—17世纪的重商主义。当时欧洲的自然经济正处于崩溃时期,新型的市场经济制度正在萌发,而这时经济学也开始诞生了。经济学实际上是和市场经济相伴随的一种科学,在市场经济制度确立的时候,经济学也开始成熟起来,其标志就是亚当·斯密的《国民财富的性质与原因的研究》。与此同时,国际贸易理论也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绝对利益理论是第一次把国际贸易理论建立在了科学的基础之上。此后,大卫·李嘉图进一步提出了比较利益原理。一般人认为,比较利益原理是对绝对利益原理的发展,而绝对利益原理只是比较利益原理的一个特例,但最新的研究成果是,实际上这两个理论并不像原来人们认为的那样,是一种简单的继承与发展的关系,而是两种不同的理论,一个是强调了后天分工因素(斯密),另一个是强调了先天禀赋因素(李嘉图),不能说后者是对前者的发展或者说是后者包含了前者,反而在一定意义上讲是前

者包含了后者。^①

在李嘉图提出比较利益学说以后,这一理论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成为了国际贸易理论的核心内容。首先是约翰·穆勒对其进行修正,提出了相互需求原理,后来哈伯勒、马歇尔等新古典经济学家又进一步运用新发明的经济学研究工具重新演绎和诠释了这一理论。就像在其他经济学领域内一样,新古典国际贸易理论继承了古典经济的基本思想,更多的是用新的数学方法对古典理论进行重新说明。所以在这一时期,比较利益理论仍然是国际贸易理论的主体内容。对比较利益理论的一个重大发展来自于瑞典经济学家俄林,他取消了比较利益关于各国之间存在技术差距的假设,证明了即使各国之间不存在技术差距,仅仅是由于生产要素禀赋的不同同样可以带来国际贸易,这样就使比较利益理论更加一般化了。但是俄林的理论在解释现实经济现象的过程中却遭受到了巨大的挑战,这就是著名的里昂惕夫之谜。里昂惕夫之谜的出现使得国际贸易理论的发展轨道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人们突破了以往只是沿着比较利益这一条既定的路径发展的局面,各式各样的新理论不断出现,使二战之后国际贸易理论进入了一个非常活跃的发展时期。这些新理论不仅继续从要素、技术角度出发对国际贸易理论进行了发展,提出了人力资源、自然资源、技术差距、产品生命周期等一系列新学说,并且不再只是从供给的角度而是从需求的角度来解释国际贸易的原因,更为重要的是他们突破了古典和新古典贸易理论关于规模报酬不变和完全竞争的假设,提出了规模经济和不完全竞争的国际贸易学说,从而使国际贸易理论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而在这一新的发展阶段集贸易理论大成者就是保罗·克鲁格曼。

^① 详见本书第十三章相关内容。

克鲁格曼认为以往人们只是从比较利益的原理出发来解释国际贸易问题实际上只是从一个方面来进行研究,因而是不完整的,要想全面地把握国际贸易问题还要考虑另外一个方面,即后天因素导致的贸易问题,如规模经济,因此他主张重新回到亚当·斯密去,从分工和专业化等方面重新思考国际贸易,在这个意义上讲,克鲁格曼把20世纪80年代以前的贸易理论都称为古典贸易理论,而他总结、创立的贸易理论则称为新贸易理论。克鲁格曼的新贸易理论开辟了国际贸易理论的新的研究方向和新的研究领域,使国际贸易理论再一次焕发了生机,至今仍方兴未艾,在这新一轮的国际贸易理论研究热潮中,华裔澳籍著名经济学家杨小凯做出了令人瞩目的贡献。

以上就是国际贸易理论的一个大概的发展历程。

本书最早的初衷是试图构建一个国际贸易理论的发展历史,全面叙述国际贸易理论产生和发展、演变的过程,但着手准备资料的时候才发现这一工程十分浩繁,不是一个人在短时间内可以完成的。现在呈现在读者面前的其实只是本人在近一段时期内浏览国际贸易理论的一个读书笔记,离最初设想的目标还有相当大的距离,而那个目标也只能留存作为今后的努力方向吧。

在本书写作过程当中,有很多人对我提供了教诲和帮助,我特别要感谢河北大学经济学院的吴亚卿教授和张华教授,他们对我提供了很多的指导并曾经对部分初稿进行了审阅。温州大学经济学院的有关领导和同事们对本书的写作也提供了大力的支持和帮助。同时宁波大学的钟昌标教授也审阅了部分书稿。另外我的家人在写作过程中也给予了我莫大的支持和鼓励,我的妻子刘藏岩女士在努力做好自己本职工作的同时任劳任怨地承担了繁重的家务劳动,为我的写作提供了时间保证,而儿子优秀的学习成绩也是我不断努力的动力。我感谢一切向我提供了帮助的人。

我想把这本书献给我原工作单位河北大学经济学院和现工作单位温州大学经济学院的各位老师和同事们。

如果这本书能够对读者有所裨益,我将感到无比的欣慰。

作 者

2004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章 早期的国际贸易学说	(1)
第一节 前资本主义的贸易学说	(1)
第二节 重商主义的贸易学说	(8)
第三节 对重商主义贸易学说的批判	(17)
第二章 国际贸易的古典理论	(28)
第一节 亚当·斯密的对外贸易理论	(28)
第二节 大卫·李嘉图的对外贸易理论	(36)
第三节 相互需求方程式	(44)
第三章 贸易保护主义理论	(53)
第一节 汉密尔顿的贸易保护主义	(53)
第二节 李斯特的关税保护理论	(59)
第四章 国际贸易的新古典理论	(74)
第一节 机会成本与比较利益	(75)
第二节 无差异曲线与国际贸易均衡	(85)
第三节 贸易利益分析	(90)
第四节 提供曲线	(95)

第五章 资源赋予理论	(106)
第一节 资源赋予理论.....	(106)
第二节 生产要素价格均等化定理.....	(126)
第六章 里昂惕夫之谜	(134)
第一节 里昂惕夫之谜.....	(134)
第二节 对谜的各种解释.....	(145)
第七章 战后国际贸易新理论	(154)
第一节 产品生命周期理论.....	(154)
第二节 规模经济理论.....	(160)
第三节 产业内贸易理论.....	(165)
第四节 需求偏好理论.....	(173)
第五节 多国多商品贸易模型.....	(176)
第八章 国际贸易的动态理论	(183)
第一节 经济增长和贸易变动.....	(183)
第二节 贸易增长与经济发展.....	(197)
第九章 生产要素移动理论	(205)
第一节 生产要素国际移动的基本原理.....	(205)
第二节 移民:劳动力要素的跨国流动	(215)
第三节 技术的国际间移动.....	(218)
第四节 资本要素移动理论.....	(222)
第十章 宏观国际贸易理论	(247)
第一节 国际收支调节的弹性理论.....	(247)
第二节 国际收支差额调节的乘数理论.....	(263)

第三节	国际收支差额调节的吸收理论·····	(271)
第四节	国际收支差额调节的货币理论·····	(277)
第五节	国际收支差额调节的其他理论·····	(285)
第十一章	对传统贸易理论的批判·····	(291)
第一节	普莱维什的“中心—外围”论·····	(291)
第二节	伊曼纽尔的不平等交换学说·····	(300)
第三节	自由贸易与保护主义的争论·····	(306)
第十二章	国际贸易政策理论·····	(314)
第一节	关税实证理论·····	(314)
第二节	关税规范理论·····	(329)
第三节	非关税政策理论·····	(336)
第十三章	西方国际贸易理论的最新进展·····	(351)
第一节	克鲁格曼的新贸易理论·····	(351)
第二节	杨小凯的国际贸易理论·····	(367)
第三节	波特的国家竞争优势理论·····	(377)
主要参考文献	·····	(387)

第一章 早期的国际贸易学说

西方的国际贸易学说最早可以追溯到古希腊时期,但自此到亚当·斯密提出绝对利益论的 2000 多年时间内,这些经济学家的贸易思想还是很不成熟、不完善的,甚至不能称之为国际贸易理论,不过它也表明了国际贸易问题一开始就受到了早期经济学家们的关注,并将其视为经济学研究的一个组成部分,这对后世经济学家的经济学研究产生了很大影响,同时他们的学说也为以后国际经济理论的发展奠定了一定的基础。

第一节 前资本主义的贸易学说

一、古希腊的贸易学说

古希腊是一个以自然经济为主的奴隶制社会,但商品经济也比较发达,这就使得当时的学者们在鼓吹自然经济的优越性、为奴隶制辩护的同时,也不可避免地对有关贸易、货币等问题进行了一定的分析,并提出了许多重要的贸易思想,其中以色诺芬的观点最具代表性。

色诺芬(Xenophon,前 431—前 354)是古希腊著名的历史学家、哲学家和经济思想家,其经济学代表作为《经济论》和《雅典的收入》。他出生于奴隶主贵族家庭,是奴隶制自然经济的衷心维护

者,他非常重视农业生产,认为农业是整个社会的经济基础,是最快乐和最有利于健康的生产部门,他指出:“农业是其他技艺的母亲和保姆,因而农业繁荣的时候,其他一切技艺也都兴旺;但是在土地不得不荒废下来的时候,无论是从事水上工作或非水上工作的人的其他技艺也都将处于垂危的境地了。”^①在重视农业的同时,他还对手工业持鄙视的态度,认为这是“粗俗的技艺”,希腊公民不应当从事这项职业而应当由奴隶和外邦人来从事。在对待商品交换的态度上,色诺芬认为虽然它不如农业重要但也非常必要,他尤其重视对外贸易,认为外国人来希腊从事贸易活动不但可以给本国带来各式各样的消费品,并且可以给本国带来丰厚的税收。他希望有更多的外国人来希腊进行交易,称外国商人为高级公民,主张把“带来大批值钱商品因而有利于国家的商人和船主尊为上宾”。他设想把雅典建设成为国际商业中心,吸引各国客商前来交易,并为此做了大量的宣传鼓动工作。他认为雅典的气候一年四季都温暖如春,土地肥沃,有部分土地藏有白银,连接大陆并面对海洋,地理位置优越,并且国家保障外国人的利益,外商售货所得可以带走白银,是非常理想的国际商贸中心。他还认为雅典的货币比别国的好,银币的质量高,不会丧失它的价值,深受外国人欢迎,有利于对外贸易的发展。

色诺芬认为一国要想保证经济的正常发展,对外贸易的顺利进行,就必须拥有足够的货币,他指出当国家繁荣时,国民特别需要银,男人除了优良的武器外还想买骏马、豪华的房屋和设备,女人需要各种服装和金饰;如果国家遭受歉收或战争,那么由于土地荒芜,为了取得粮食,或者为了招募兵员,也需要银币。所以他非常重视银矿的开发,主张把国家所有的6万奴隶出租给市民用以开采银矿,从而充实国库,大力发展对外贸易。

^① 色诺芬:《经济论,雅典的收入》,商务印书馆1961年版,第18页。

柏拉图(Plato, 前 427—前 347)是古希腊另一位著名学者。在他的名著《理想国》中,柏拉图描绘了一幅他心目中的“共产主义”社会,他认为在理想国中农业是整个国家的经济基础,国家的收入只应当从农业中获得,同时他认为在理想国内部和各个城邦之间存在着分工,因而也就必然存在着商品和交换,存在着专司输入和输出、购买和售卖的商业和商人,有了国内市场和对外贸易,必然也就会有货币存在,柏拉图把这些都看成是自然的发展过程。他承认商业和贸易的必要性,但对商人却采取鄙视的态度,认为雅典人不应从事这种不体面的职业,而应当由外国人来担当,他攻击商人惟利是图,而忘记了商业的真正作用,主张国家应制定法律,使商人只获得正常的利润。

亚里士多德(Aristotles, 前 384—前 322)继承和发展了柏拉图的经济思想,他把整个的经济行为及其研究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合乎自然的经济活动,目的是获取自然提供给人类的生活必需品等有使用价值的东西,即进行“家庭管理”,它追求财富的数量是有限度的,只是为了满足家庭消费需要,对这种活动的研究叫经济学;另一部分是不合乎自然的经济活动,目的是赚取货币,即“货殖”,它追求财富的数量是没有限度的,对这种活动的研究叫牟利学。他认为商业和贸易就是以获取货币为目的商品交换,货币在这种活动中既是起点又是终点,追求货币的行为是没有止境的,所以当然应当包括在“货殖”的范围之内,可见他与柏拉图一样对商业和贸易是持鄙视态度的,同时他也认为这些又是必要的。另外亚里士多德还对经济问题进行了伦理学的研究,讨论了商品交换中的“正当价格”问题,这一思想对后世的经济学家们产生了巨大影响。

通过分析我们可以看到,古希腊的经济思想家们虽然是极力维护奴隶制的自然经济体系的,但由于当时商品经济的发展,使他们对有关贸易、货币等问题提出了许多颇为精辟的观点,为后来的国际经济研究奠定了基础,对此马克思曾予以高度的评价:“因为

历史地出现的政治经济学，事实上不外是对资本主义产生时期的经济的科学的理解，所以，与此有关的原则和定理，也能在例如古希腊社会的著作家那里看到，这是因为一定的现象，如商品生产、贸易、货币、生息资本等等，是两个社会共同的。由于希腊人有时也涉猎于这一领域，所以他们也和在其他领域一样，表现出同样的天才和创见。所以他们的见解就历史地成为现代科学的理论的出发点。”^①

二、古罗马的贸易学说

古罗马留下来的经济学遗产非常少，给我们的感觉就像古罗马社会是古希腊奴隶制社会的延续一样，古罗马的经济学说也是古希腊经济学说的一种延续，他们在贸易学说方面与古希腊的贸易学说比较相近，也是重视农业生产，认为农业是国家的经济基础，对商业和贸易持轻视的态度，但同时又看到商业和贸易是经济发展所必需的。例如古罗马学者贾图(Cato, 前 235—前 149)在其《论农业》中就认为农业是罗马人最重要的职业，奴隶主必须用心管理好自己的农庄，以增加收入，他主张奴隶主应当自给自足，养活奴隶的一切东西都应当在自己农庄上生产。但由于当时古罗马的商品经济已经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发展，所以贾图也趋向于发展农庄的商品生产，例如他主张农庄的地点应选择交通便利适合产品运销的地方，不过他认为农庄在进行商业和贸易活动时应当少买多卖。另一位古罗马奴隶主思想家马尔库斯·图里乌斯·西塞罗(Marcus Tullius Cicero, 前 106—前 43)曾把色诺芬的《经济论》翻译成拉丁文出版，在罗马广为流传，对古罗马经济思想的发展起到了十分巨大的影响作用。他与贾图一样也认为罗马人最好的职业是农业，但与其他古代思想家不同，西塞罗并不是反对大商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第 225 页。

业赞成小商业,而正好相反,他赞成大商业,反对小商业,认为奴隶主不应当去从事卑贱的小商业,要从事商业活动就应当大出大进,扩大经营规模,通过大商业大贸易来不断积累自己的财富。

公元1世纪到2世纪,基督教在古罗马产生,早期的基督教反映了被压迫的劳动人民的不满情绪,反对富人对穷人的剥削,宣扬基督会再次降临人间并建立人人平等、普遍幸福的千年王国。2世纪后期统治阶级逐渐控制了基督教的领导权,基督教也变成了剥削阶级欺骗和麻醉劳动人民的精神鸦片。关于早期基督教的贸易学说我们可以从奥古斯丁的一些论述中来把握。奥略里·奥古斯丁(Aurelius Augustine, 353—430)是早期基督教最著名的思想家,他的经济观点反映了从奴隶制生产方式向封建制生产方式过渡时期统治阶级的利益和要求。奥古斯丁与以前的经济思想家类似,也是把农业看成是高于一切的行业,认为农业是所有手工艺中最纯洁的手艺,对商业则采取责难的态度,认为商业和贸易是有损体面的、只配由外国人和平民去从事的职业。他担心从事贸易会导致人们放弃对上帝的追随,认为商人的目的就是贱买贵卖,这显然是一种败行,一切正直的人对这种行为都应当持反对态度。他进一步分析说:如果是为了维持生计和糊口谋生而从事小商业还是情有可原的话,以营利为目的的大商业则是绝对不能容忍的。他还提出了“公平价格”的概念,他说:“我知道有这样的人,即当购求手抄本时,看见卖主不知抄本的价值,而他却自然而然地给予卖主以公平的价格。”^①但对“公平价格”的含义没有作进一步的分析。

三、中世纪的贸易学说

中世纪在历史上是指公元5世纪罗马帝国灭亡到15世纪文艺复兴运动这约1000年的时间,在这期间西欧各国都处于自然经

^① 转引自《经济学说史(上册)》,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34页。

济为主的封建社会，正像恩格斯指出的那样：“在中世纪的社会里，特别是在最初几世纪，生产基本上是为了供自己消费。它主要只是满足生产者及其家属的需要。在那些有人身依附关系的地方，例如在农村中，生产还满足封建主的需要。因此在这里没有交换，产品也不具有商品的性质。”^①各个封建庄园都自给自足，虽然当时也有市场，但商人基本上都是外来的，如犹太人、拜占庭人和阿拉伯人等。公元10—11世纪，西欧社会生产力开始得到较快发展，手工业和商业变得发达起来，城市逐渐兴起，同时对外贸易也开始有了较大发展，到13世纪左右，欧洲形成了南部的地中海和北部的北海与波罗的海两个国际贸易中心。

在整个中世纪基督教会的思想统治着人们的意识形态，当时的基督教学者们对以赚取利润为目的的商业与贸易活动持否定态度，认为这是一种贱买贵卖的活动，罪恶甚至超过盗窃。这种思想同当时商品经济迅速发展的现实是格格不入的，到了中世纪的中后期，商品交换日益增长，国际贸易也开始大规模地进行，同时国王和教会也在不动声色地经营着商业和贸易，很显然继续坚持商业和贸易是违反自然的不妥协的态度是维持不下去了，提出新的理论已成为当务之急，正是在这个时候，托马斯出现了。

圣·托马斯·阿奎那(Saint Thomas Aquinas, 1225—1274)是中世纪欧洲最重要的一个思想家，被誉为“神学泰斗”，其学说对后世影响极大，到现在还有对其思想进行运用和发展的“新托马斯主义”。托马斯作为封建制度的卫道士，仍然认为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是一种正常的现象，他说：“有两种方法可以使一个国家的财富增加起来。一种是比其他一种尊贵的，这就是利用肥沃的土地来生产大量的必需品；另一种就是利用商业来把必需的东西从各地

^①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233页。

运到一个共同的市场上。前一种是比较适宜的,因为一个国家最好能够从自己土地上生产丰足的财富;如果人民的需要是要靠商人来维持,那末在战争时期,当交通线被堵塞时,他们就会蒙受损失。而且,外来的客商会使任何人民的道德受到腐化的影响。”^① 但面对现实他又不得不对商业和贸易进行重新论述,他力图将现实与早期基督教父认为商业是一种罪恶的观点调和、折中起来,指出商人在两种情况下贱买贵卖获取利润可以免遭道义的谴责:一是将收入用于必需或正当的用途,如“一个人用他从商业中获得的适当利润来维持自己的家庭生活、或者帮助穷人”。二是“如果购买某物后,经过改良,或者因为地点或时间的变动而使价格发生变动,或者因为负担了运输上的风险”。最后他甚至公开承认,“贸易是合法的,因为没有理由说明为什么不能直接为一些必要的甚至光荣的目的而赚钱”。^②

托马斯还对“公平价格”问题进行了分析,一方面他认为公平价格就是与生产物品所耗费的劳动和费用的数量相等的价格;另一方面他又替封建主和教会进行辩护,认为只有能使卖主获得“相当于他的等级地位的生活条件”的价格才是公平价格;同时他还认为物品的价格还取决于物品对人们利益的大小,取决于它的效用,他说,公平价格不仅根据所出卖的物品来决定,而且还根据由于出卖所给卖主造成的损失来决定;另外他还认为公平价格由商品的供求关系来决定。所以说,托马斯的“公平价格”学说实际上是很混乱的,开了西方经济学效用价值论和供求价值论之先河。

① 托马斯·阿奎那:《论君主政治》第二篇第二章。

② 托马斯·阿奎那:《神学大全》第二部分之二,第七十七题,第四条。